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翼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MAJESTIC DRAGON AEROTECH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8)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龍翼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去年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4	104,456	118,791
銷售成本		(70,176)	(93,283)
毛利		34,280	25,508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509	2,3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9,598)	(13,819)
行政開支		(24,860)	(32,343)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858)	3,591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551)
商譽減值虧損		—	(69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4,681)	(3,782)
財務費用	6	(197)	(1,967)
除稅前虧損	7	(6,405)	(22,720)
稅項	8	870	1,424
年度虧損		(5,535)	(21,296)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異		5,544	(1,150)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持作自用土地及樓宇之重新估值虧損		(14)	(81)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5)	(22,527)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i>附註</i>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541)	(21,296)
非控股權益	<u>6</u>	<u>—</u>
年度虧損	<u>(5,535)</u>	<u>(21,296)</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	(22,527)
非控股權益	<u>6</u>	<u>—</u>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5)</u>	<u>(22,52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i>10</i> <u>(0.50)</u>	<u>(1.9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008	33,001
投資物業	11	88,638	91,807
使用權資產		134	126
商譽		13,977	13,193
其他無形資產		22,338	24,603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652	2,285
其他應收賬款	12	2,278	—
		164,025	165,015
流動資產			
存貨		68,671	67,56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106,653	80,937
可收回稅項		104	1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43	2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88	33,065
		183,559	181,936
資產總值		347,584	346,95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65,483	68,156
合約負債		3,230	1,383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3	2,662	10,534
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9,375	600
租賃負債		136	128
		80,886	80,801
流動資產淨額		102,673	101,1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66,698	266,150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已收租金按金	13	131	—
遞延稅項負債		3,778	4,446
		<u>3,909</u>	<u>4,446</u>
資產淨值		<u>262,789</u>	<u>261,704</u>
權益			
股本		11,141	11,141
儲備		250,552	250,5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1,693	261,704
非控股權益		1,096	—
權益總額		<u>262,789</u>	<u>261,70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龍翼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Always Profit Development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最終控股人士為張金兵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紅磡鶴翔街1號維港中心第一座5樓13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消費品(包括鐘錶及配飾以及成衣及運動服裝產品)批發、無人機及相關配件銷售、提供無人機服務及物業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列示，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有關修訂本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為對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無公開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³

¹ 於有待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所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可預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新規定，要求於損益表呈列指定類別及經界定小計；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界定績效計量的披露，並改善財務報表中呈列的匯總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該準則的標題將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更改為*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有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對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用。就確認及計量而言，應用新準則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然而，預計綜合損益表的結構與呈列方式將會受到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如果合理地預期該資料會影響主要用戶的決策，則該資料被視為重要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消費品（包括鐘錶及配飾（「鐘錶產品」）以及成衣及運動服裝產品）批發、銷售無人機及相關配件、提供無人機服務以及物業投資。收益主要指已售貨品、提供無人機服務及已收取租金收入之代價。收益之分析如下：

(i) 收益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客戶合約收益－按某一時間點基準		
銷售成衣及運動服裝產品	62,518	67,130
銷售鐘錶產品	5,129	23,794
銷售無人機及相關配件	26,238	26,850
	<u>93,885</u>	<u>117,774</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客戶合約收益－時間推移基準		
提供無人機服務	7,869	—
	<u>7,869</u>	<u>—</u>
其他來源收益		
租金收入	2,702	1,017
	<u>2,702</u>	<u>1,017</u>
	<u>104,456</u>	<u>118,791</u>

(ii) 與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來自銷售鐘錶產品以及出口及本地銷售成衣以及銷售無人機及相關配件及運動服裝產品的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已轉讓時(即貨品已付運至客戶指定的地點(交付))確認。於交付後，客戶可以完全自行決定銷售貨品的分銷方式及價格，在銷售商品時承擔主要責任，並承擔與貨物相關的陳舊及虧損的風險。

來自無人機服務的收入，乃根據履行該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在合約期內確認。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用於銷售鐘錶產品、出口及本地銷售成衣以及銷售無人機及相關配件及提供無人機服務及運動服裝產品的銷售合約，故此，上述資料概不包括有關本集團在履行銷售鐘錶產品、出口銷售及本地銷售成衣、銷售無人機及相關配件、無人機服務收入及運動服裝產品的銷售合約項下餘下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取的收益的資料，因該等合約均有一年或以下的原有預期期限。

i) 批發業務

本集團於交付售予客戶的貨品時達成其履約責任；

ii) 物業投資：投資及出租物業；及

iii) 無人機業務：銷售無人機及相關配件以及提供無人機服務。

分部損益指在未有分配作企業用途之企業收入、中央行政成本、融資成本及專業費用之情況下各分部之損益。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存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分部資產不包括作企業職能之用的資產。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合約負債、銀行及其他借款、已收租賃按金及租賃負債。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作企業職能之用的負債。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二零二六年			總計 千港元
	批發業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無人機 業務 千港元	
收益	<u>67,647</u>	<u>2,702</u>	<u>34,107</u>	<u>104,456</u>
分部經營收益(虧損)	<u>10,863</u>	<u>(2,520)</u>	<u>(7,637)</u>	706
未分配企業收益				168
未分配企業支出				<u>(7,082)</u>
經營虧損				(6,208)
財務費用				<u>(197)</u>
除稅前虧損				(6,405)
所得稅抵免				<u>870</u>
年度虧損				<u>(5,535)</u>
分部資產	134,872	89,983	93,085	317,940
未分配資產				<u>29,644</u>
資產總值				<u>347,584</u>
分部負債	56,037	273	20,751	77,061
未分配負債				3,956
遞延稅項負債				<u>3,778</u>
負債總額				<u>84,795</u>

			二零二六年 無人機 業務	企業	總計
	批發業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	—	3,627	—	3,6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增加	(281)	—	—	—	(2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	2,539	1,296	3,8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261	—	26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4,681	—	—	4,681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模型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3,600	(98)	(644)	—	2,858

	二零二五年			總計 千港元
	批發業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無人機 業務 千港元	
收益	<u>90,924</u>	<u>1,017</u>	<u>26,850</u>	<u>118,791</u>
分部經營虧損	<u>(541)</u>	<u>(3,466)</u>	<u>(11,247)</u>	<u>(15,254)</u>
未分配企業收益				1,709
未分配企業支出				<u>(7,208)</u>
經營虧損				(20,753)
財務費用				<u>(1,967)</u>
除稅前虧損				(22,720)
所得稅抵免				<u>1,424</u>
年度虧損				<u>(21,296)</u>
分部資產	122,142	91,962	79,015	293,119
未分配資產				<u>53,832</u>
總計				<u>346,951</u>
分部負債	19,467	269	46,526	66,262
未分配負債				14,539
遞延稅項負債				<u>4,446</u>
總計				<u>85,247</u>

	二零二五年				
	批發業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無人機 業務 千港元	企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2,326	—	3,644	—	5,97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減少	48	—	—	—	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	—	808	1,319	2,1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607	—	262	—	86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3,782	—	—	3,782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4,934)	(167)	1,510	—	(3,591)

次要報告形式－地區分部

	二零二六年	
	收益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非洲	52,353	—
香港	17,275	153,197
中國內地	34,828	8,550
	104,456	161,747

	二零二五年	
	收益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非洲	56,996	—
香港	17,575	95,000
中國內地	39,578	70,015
台灣	4,642	—
	118,791	165,015

收益按客戶所在國家分配。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非流動其他應收賬款)按資產所在地分配。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關年度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 10% 以上之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來自批發業務的客戶甲	23,967	33,526
來自批發業務的客戶乙	14,870	23,470
來自批發業務的客戶丙 ¹	13,515	不適用
來自無人機業務的客戶丁 ²	不適用	14,172

¹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收益不佔本集團總收益 10% 以上。

²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收益不佔本集團總收益 10% 以上。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來自第三方貸款之利息收入	159	1,093
銀行利息收入	602	63
政府補貼(附註)	829	264
雜項收入	339	289
	<u>1,929</u>	<u>1,709</u>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增加(減少)	281	(48)
租賃終止之收益	—	1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701)	666
	<u>(420)</u>	<u>630</u>
	<u>1,509</u>	<u>2,339</u>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貼 829,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264,000 港元)指完成相關研究活動及開發項目後收取及確認的獎勵。

6. 財務費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190	1,919
租賃負債之利息	7	48
	<u>197</u>	<u>1,967</u>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扣除以下收支後列示：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9,668	93,283
核數師酬金	650	650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3,627	5,9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45	2,1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1	869
法律及專業費用	1,785	95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津貼	11,384	10,53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13	2,014
總員工成本	<u>13,497</u>	<u>12,545</u>

8. 稅項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稅項金額為：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
有關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		
企業所得稅	—	4
遞延稅項		
本年度	(870)	(1,428)
所得稅抵免	(870)	(1,424)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溢利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課稅。由於概無香港利得稅項下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該兩個年度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於以下本公司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中，山東龍翼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獲中國相關監管機構認證為高新科技企業，因此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適用的台灣企業稅法，所得稅按估計課稅所得額的20%徵收。由於在台灣營運中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無應課稅所得額，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台灣營利事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5,541)</u>	<u>(21,296)</u>
	<u>股份數目</u>	
	二零二六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14,069</u>	<u>1,114,069</u>

11. 投資物業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	91,807	95,858
計入損益之公平值變動	(4,681)	(3,782)
匯兌調整	1,512	(269)
於年終	<u>88,638</u>	<u>91,807</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 客戶合約	170,183	142,030
– 應收租賃款項	7,391	6,310
減：信貸虧損撥備	(90,424)	(87,442)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87,150	60,898
向供應商支付的按金(附註i)	13,760	9,772
其他應收賬款淨額(附註ii)	3,180	7,153
預付款項	4,339	2,428
租金、水電及雜項按金	502	686
	21,781	20,03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108,931	80,937
減：流動部分	106,653	80,937
非流動部分	2,278	—

附註：

- (i)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包括向供應商支付的按金約13,76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9,772,000港元)為就無人機業務而向供應商支付的按金。
- (ii)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賬款包括授予一名第三方之貸款約2,27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905,000港元)(已扣除還款日期為於兩年後惟於三年內並以每年3.5%計息(二零二五年：還款日期為一年內並以每年6%計息)的虧損撥備)。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按發票日期進行(並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01	17,177
31至60日	269	6,162
61至180日	14,748	32,365
181至365日	53,127	3,419
超過一年	18,605	1,775
	<u>87,150</u>	<u>60,898</u>

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均以美元(「美元」)、港元以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大部份海外客戶銷售一般以發票日期起計記賬120至150日(二零二五年：120至150日)方式進行。授予本地客戶的信貸期為30至90日(二零二五年：30至90日)。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55,705	49,562
已收按金	273	269
應計費用	4,561	4,425
其他應付稅項	1,380	11
其他應付賬款	3,695	13,889
	<u>65,614</u>	<u>68,156</u>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總額	65,614	68,156
減：流動部分	65,483	68,156
	<u>131</u>	<u>—</u>
非流動部分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進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33	11,710
31至90日	610	3,335
91至180日	12,975	14,459
超過180日	41,687	20,058
	<u>55,705</u>	<u>49,562</u>

貿易應付賬款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就向海外供應商進行採購而言，貿易應付賬款一般於載運提單日期起計30至60日(二零二五年：30至60日)期內結清。就向本地供應商進行採購而言，信貸期為30日(二零二五年：30日)。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14.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定息及無抵押其他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3,770	600
浮息及無抵押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5,605	—
	<u>9,375</u>	<u>600</u>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二零二五年：港元)計值的其他借款每年按3.0%(二零二五年：5.25%)計息。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款(二零二五年：無)每年按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計息。

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於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所列之數字已獲本集團之核數師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確認，且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相符。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並未對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批發業務、無人機業務及物業投資業務。

批發業務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從事成衣及運動服裝產品批發及貿易，並其後出口至包括非洲在內的海外市場。本集團亦在中國內地及香港從事鐘錶及配飾批發。

中國經濟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按年增長5.0%，較第四季度的4.5%的增長有所加快，並高於市場預期的4.8%。此為三個季度以來最快的年度增長，主要受惠於強勁的出口表現，惟在伊朗衝突可能帶來影響的情況下，北京方面仍保持審慎。同時，企業透過將貨物分散運送至歐洲及拉丁美洲，以抵銷內需疲弱及美國關稅帶來的影響。然而，經濟學家預期，受外部不利因素持續增加所影響，特別是中東危機持續的情況下，中國於二零二六年餘下時間的增長動力或將放緩。

於香港，零售額於二零二六年三月按年增長9.8%，較上月接近三年高位之17.5%有所放緩。整體零售增長亦因服裝及鞋類以及貴重禮品(18.9%對比4.1%)及百貨公司(1.3%對比31.8%)而有所放緩。另一方面，耐用消費品(42.4%對比24.1%)以及珠寶、鐘錶及名貴禮物(5.7%對比4.4%)之銷售增幅較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批發業務的收益錄得下跌，主要由於全球經濟放緩及香港若干產品類別的零售表現疲弱所致。儘管服裝及運動服裝出口一直憑藉多元化出貨渠道所支持，然而鐘錶及配飾批發業務因香港珠寶及鐘錶市場需求轉弱而面臨壓力。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加強其出口渠道及拓展市場覆蓋，以減低外部風險帶來的影響。本集團將繼續著重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成本控制，以應對充滿挑戰的宏觀經濟環境，並保障長遠增長。

無人機業務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山東龍翼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龍翼集團」)開展無人機業務。

龍翼集團乃位於中國山東山東省濟寧市高新區。龍翼集團亦獲認可為一家中國的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山東省專精特新企業(「專精特新企業」)及國家科技型中小企業。

龍翼集團擁有廣泛的產品類型及應用範圍，亦已開發一系列無人機產品，載荷介乎20千克至600千克，全部已作實際應用。多個型號在行業應用方面表現出色，具有卓越的性能、安全及可靠性，對工業用無人機的發展作出重要貢獻。產品應用涵蓋多個範疇，例如緊急救援、防止山火、地理資料勘探、地質勘探、災難監察、氣象監測、空中交通監控、通信中繼、電力施工佈線、巡檢、航空拍攝、城市公共安全、智慧農業等，亦已得到客戶的一致認可和好評。

於報告期間，由於中國引入及實施低空經濟所支持，無人機業務的收益有所增加。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近日發表報告，指出低空經濟有望成為兆元級的新經濟賽道，並預計無人機飛手人才缺口將達百萬。因此，本集團相信，高科技無人機業務將帶來更多機會，從而獲得可觀的投資回報。

龍翼集團在通化市、濟寧市設立兩間低空經濟教育及培訓中心，以提供無人機技術教育培訓、無人機飛手執照培訓服務，以及為人才和青少年提供無人機人才培訓和行業教育。該等中心為大型教育及培訓中心，為政府部門、重點大學及其他企業提供培訓服務，包括全面的教育培訓解決方案，同時與合作夥伴攜手，圍繞低空經濟連結教育鏈、人才鏈、產業鏈及創新鏈，並培育低空經濟生態，以增加本集團未來數年的收益。

物業投資業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六個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及五個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包括三個停車位)作為產生租金收入用途(「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四個投資物業已租出(二零二五年：四個)，而其餘投資物業為空置。

根據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獨立估值，投資物業的價值約為8,860萬港元(二零二五年：約為9,180萬港元)。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045億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先前年度」)約1.188億港元減少12%。

來自批發業務的收益由先前年度約9,090萬港元減少約26%至本年度約6,760萬港元。

來自無人機業務的收益由先前年度約2,690萬港元增加約27%至本年度約3,410萬港元。

來自物業投資業務的收益由先前年度約100萬港元增加約170%至本年度約270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錄得毛利約3,430萬港元，較先前年度約2,550萬港元增加約35%。本年度的毛利率約為33%，相比先前年度的毛利率為22%。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無人機業務中高毛利率產品的收益增加。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批發業務錄得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約為1,390萬港元及21%，較先前年度毛利約1,100萬港元增加約26%。增加主要由於來自若干陳舊存貨的收益增加，該等存貨已於先前年度悉數減值，而本年度並無計提存貨減值撥備。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無人機業務錄得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約為1,770萬港元及52%，較先前年度約1,350萬港元增加約31%。毛利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物業投資業務錄得毛利約為270萬港元，較先前年度毛利約100萬港元增加約170%。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

銷售、分銷及市場推廣開支

銷售、分銷及市場推廣開支由先前年度約1,380萬港元減少約30%至本年度約960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如上一財政年度的年報所披露，隨著若干商標獨家分銷權的終止，批發業務項下鐘錶及配飾產品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先前年度約3,230萬港元減少約23%至本年度約2,490萬港元。行政開支主要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企業僱員)。

資產減值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指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淨減值虧損，由先前年度撥回約360萬港元增加181%至本年度約290萬港元。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於先前年度，附有若干商標的鐘錶產品在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地區的獨家分銷權已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與供應商就終止雙邊協議而達成的和解予以終止。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鐘錶及配飾產品的銷售將會減少，繼而釐定其他無形資產項下的相關商譽減值及分銷權分別為70萬港元及160萬港元。於本年度，剩餘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概無減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及信貸虧損撥備的分析如下：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 收賬款總額	信貸虧損 撥備	貿易應 收賬款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u>低風險</u>			
批發業務	70,854	(4,820)	66,034
物業投資	1,194	(31)	1,163
無人機業務	22,579	(2,626)	19,953
	<u>94,627</u>	<u>(7,477)</u>	<u>87,150</u>
<u>呆賬</u>			
批發業務	76,750	(76,750)	—
物業投資	6,197	(6,197)	—
無人機業務	—	—	—
	<u>82,947</u>	<u>(82,947)</u>	<u>—</u>
總計	<u>177,574</u>	<u>(90,424)</u>	<u>87,150</u>

於評估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透過審閱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由外部評級機構發表的外部資料及組合債務人的期後清償情況，對相關債務人採納信貸評級分析，並因應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呆賬信貸風險下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已悉數計提減值虧損。

對於低信貸風險的貿易應收賬款，已計提減值虧損約750萬港元，相當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總額的8%。其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收取約2,290萬港元的清償款項，相當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總額的24%。

基於上述評估，管理階層認為對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計提的減值虧損已足夠。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淨虧損約為470萬港元(先前年度：淨虧損約為380萬港元)，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物業公平值調整。

該等物業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按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開市值進行重估。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先前年度約200萬港元減少約90%至本年度約20萬港元。本年度的財務費用主要來自中國內地及香港的銀行及其他借款，該等銀行及若干其他借款已於本年度悉數償還，令財務費用有所減少。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財務比率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產生資金及債務融資為其業務及投資提供資金。

現金狀況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760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3,310萬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940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借款約為60萬港元)。

槓桿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比率約為2.3，與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保持相同。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3.6%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2%)，乃根據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940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60萬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權益約為2.617億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2.617億港元)計算。由於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資產負債比率與先前年度相比有所增加。

現金及銀行結餘可提供充足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以應付本集團之持續營運需求。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中亦產生多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主要受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影響。本集團致力減低此等風險，從而盡量提高投資回報。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鑒於該等貨幣之間的匯率穩定，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外匯淨額風險管理其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訂立貨幣對沖安排以減低匯率波動的影響。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或對沖合約。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適當時採取行動。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一般來自進行批發業務、無人機業務及物業投資業務過程中的對手方風險。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及貿易應付賬款分別約為8,720萬港元及約為5,570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6,090萬港元及約為4,960萬港元)。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於信貸期內結清所有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缺乏資金償還到期負債的風險，可能因金融資產及負債到期時的金額或時間存在錯配而出現。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目標為：(1)維持本集團主要業務穩定發展、及時監控現金及銀行結餘狀況；(2)預測現金流量；及(3)評估流動資產水平，以便為本集團維持足夠流動資金。

庫務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940萬港元，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借款約為60萬港元，以港元計值)。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乃按浮動利率計息，而其他借款乃按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所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乃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及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不時監察外匯及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及利率風險。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業務分部資料

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務分部資料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4。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惟未撥備的資本開支約為15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023,000 港元)，其主要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或然負債及訴訟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並無簽立擔保(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融資金額約為560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或尚未了結之訴訟。

報告期後事項

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直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已發生須予披露之重大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有107名僱員(二零二五年：125名僱員)。於本年度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共約為1,350萬港元(先前年度：約為1,250萬港元)。薪酬主要包括具競爭力的工資、公積金供款、保險及標準醫療福利。董事酬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經營業績、個別人員之表現及可比較之市場數據釐定。本集團亦為管理層及員工採納一項年度酌情花紅計劃，惟須視乎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而釐定。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向董事及僱員授出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向合資格僱員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提供獎勵或報酬。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務。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報表已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妥為編製。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家瑩女士、揭英漢先生及何曉東女士。

來自配售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配售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股份**」)。本公司與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同意擔任配售代理，以作為本公司的代理安排(或如未成功，則按盡力基準)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認購最多185,678,193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80港元(「**配售事項**」)。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載於配售協議的所有條件均已全部達成，而配售事項亦已完成。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3,260萬港元。按該基準，配售事項下每股股份價格淨值約為0.176港元。

由完成日期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由本集團應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千港元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千港元	未動用 款項 千港元	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附註)
現有營運	22,820	(22,820)	—	
潛在投資	6,520	—	6,520	二零二六年末
一般營運資金	3,260	(3,260)	—	
總計	<u>32,600</u>	<u>(26,080)</u>	<u>6,520</u>	

附註：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經考慮(其中包括)現行及未來市況以及業務發展及需要的最佳估計，並因此有所變動。

任何並未即時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置於持牌銀行的短期存款內，以產生更高的回報。

審閱本全年業績公告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全年業績公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其相信高水平企業管治可為本集團提供框架及穩固基礎，以管理業務風險、提高透明度、維持高度問責性以及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之利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有關原則，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未遵守標準守則事宜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本公司亦已制定高級管理層及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時須嚴格遵守之若干方面的書面指引。本公司亦於全年業績公告前60天及中期業績公告前30天，通知全體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有關僱員遵守有關根據上述守則及指引買賣本公司證券之限制。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mdaerotech.com 登載。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龍翼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金兵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金兵先生、王悅來先生、楊則允先生及王建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家瑩女士、何曉東女士及揭英漢先生。